

党建引领数智化转型 赋能新质生产力培育发展

徐慧芳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加速演进,以大数据、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数智技术蓬勃兴起,正深度重构生产要素、变革生产方式、重塑产业形态,成为孕育新质生产力的核心引擎与关键支撑。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数字经济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论述,深刻阐明了数智化转型与高质量发展的内在逻辑,为我们培育新质生产力、推进现代化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

新质生产力是先进生产力的质的跃升,根植于科技创新、依托于数智赋能、落脚于实体经济。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全面推进数智化转型,是一项全局性、系统性工程,离不开坚强的政治引领和组织保障。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更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最大制度优势,更是引领数智化转型、护航新质生产力健康成长的根本保证。本文将从理论逻辑、现实挑战与实践路径三个维度,探析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数智化转型、赋能新质生产力培育发展的内在机理与推进方略。

一、理论逻辑:党建引领是数智化赋能新质生产力的根本保证

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视角来看,生产力的迭代升级始终依托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劳动者三大核心要素的系统性变革。数智技术作为新一轮科

技革命的标志性成果,通过智能化算法、数字化载体重构传统生产要素组合方式,打破产业边界与时空约束,推动生产力实现质的突破性跃升,构成新质生产力生成演进的物质技术基础。相较于传统生产力,新质生产力具备创新性、高端性、融合性等鲜明特征,其发展过程兼具技术迭代的不确定性与产业布局的系统性,更加需要科学有力的顶层设计统筹发展方向。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是我国推进数字经济发展、培育新质生产力的最大制度优势。资本主导下的数字经济发展往往偏向短期收益最大化,容易引发要素错配、产业虚脱、资本无序扩张等问题。而党组织具备统筹全局、协调各方的天然组织优势,能够跳出单一市场主体的利益局限,立足经济社会长远发展谋划数智化布局,坚守实体经济根本定位,规避盲目跟风、同质化内卷等发展误区,保障新质生产力沿着合规有序、普惠共享的方向稳步发展。

数智化转型贯穿产业发展、社会治理、民生保障等诸多领域,要素联动性强、行业覆盖面广,亟需破除体制机制壁垒。依托党建引领能够有效整合各类发展资源,打通部门隔阂与行业壁垒,理顺要素流通机制,破解数字要素碎片化、资源配置低效化等共性难题。同时,党建

引领始终锚定“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校准数智化发展价值导向,平衡技术创新与社会公平、产业发展与安全底线的辩证关系,防范数字异化、数字鸿沟等衍生问题,让数智赋能、生产力升级的发展成果普惠全体社会主体,夯实新质生产力高质量发展的价值根基。

二、现实审视:数智化培育新质生产力面临的共性矛盾与现实挑战

当前,我国数智化转型与新质生产力培育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也必须清醒看到,这一进程中仍存在一些深层次、结构性的矛盾和问题,制约着新质生产力的健康发展和效能释放。

思想认识层面存在偏差。部分地区和部门对新质生产力的科学内涵、本质特征和实践要求理解不够深入,存在标签化、简单化的倾向。有的将新质生产力窄化为单一的新技术新产业,忽视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作用;有的脱离发展实际盲目跟风,出现同质化竞争、低水平重复建设等问题;还有的将发展新质生产力简单视为经济部门的任务,缺乏全局观念和系统思维。

产业融合层次有待提升。数智技术与实体经济的融合仍处于初级阶段,两张皮问题尚未得到根本解决。传统产业数智化转型内生动力不足,存在“不敢转、不会转、不能转”的普遍困境;

新兴产业培育仍需加强,产业链创新链融合不够紧密,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渠道不够畅通,创新驱动的引领作用尚未充分发挥。

要素供给存在结构性短板。关键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的局面尚未根本改变,高端芯片、工业软件、基础算法等领域仍存在明显短板。数字人才供给与产业需求不匹配,既缺乏顶尖的科技领军人才,也缺少大量掌握数字技能的复合型劳动者。数据要素价值释放不够充分,数据产权、交易流通、收益分配等基础制度仍需健全。

治理协同机制不够完善。数智化转型涉及多个领域和部门,条块分割、各自为战的现象仍然存在,跨部门、跨区域、跨行业的协同推进机制不够健全。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存在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城乡之间、区域之间的数字鸿沟依然明显。数字安全与伦理体系建设滞后,数据泄露、算法歧视等风险不容忽视。

这些矛盾和问题相互交织、相互影响,迫切需要通过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统筹各方力量,系统加以解决。

三、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数智化转型、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的实践路径

破解数智化转型与新质生产力培育

的深层次矛盾,必须牢牢把握党建引领这个根本抓手,将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系统转化为创新优势、产业优势和发展优势,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强化政治引领,把准发展方向。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行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和数字经济的重要论述,将数智化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统筹谋划。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立足发展实际,科学制订规划,避免急功近利、盲目跟风和同质化竞争,确保新质生产力培育始终沿着服务实体经济、增进民生福祉的正确方向前进。

强化组织引领,凝聚攻坚合力。健全“管行业也要管党建”工作机制,在数智化重点领域、产业链关键环节完善党组织设置,实现党的工作全覆盖。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组建党员攻坚队伍,在技术攻关、产业融合、治理体系建设滞后,数据泄露、算法歧视等风险不容忽视。

强化人才引领,夯实智力支撑。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完善数字人才引育用建体系,统筹推进各类数字人才队伍建设。将数字素养和数字治理能力纳入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体系,提升各级干部驾驭数智化发展的专业能

力,打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数智化建设队伍。

强化服务与价值引领,优化发展生态。以党建赋能营商环境建设,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数字政务一体化,健全数据要素基础制度,为市场主体转型升级创造良好环境。统筹发展与安全,完善数字安全伦理规范,推进数字普惠服务,弥合数字鸿沟,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

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新时代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时代课题,数智化转型是培育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路径与关键支撑。坚持党建引领,既是把握数智化发展方向、破解转型现实难题的根本保障,更是依托制度优势汇聚发展合力、厚植长远动能的必然选择。

新征程上,必须始终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数智化转型和新质生产力培育全过程,以政治引领定方向、以组织引领聚合力、以人才引领强支撑、以服务引领优生态。持续推动党建工作与数字经济、产业能级提升深度融合,不断破除体制机制障碍,补齐发展短板,以数智赋能塑造发展新优势,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助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注入源源不断的强劲动力。

【作者单位: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经济学部】

聚焦平安校园建设:高校警校联动机制的优化路径与实践探索

商亮

全球化进程加快和传统社会结构改变,使高等教育空间在开放和复杂程度上达到新状态。治安压力增加,重新建立高校和公安机关共同防御方式成为维持教育稳定的重要手段。现实治理需求日趋复杂,推动警校互嵌协同方式的探索和优化,以促进校园防护网络的整体升级,是当前需要整体分析的实践课题。

一、打破壁垒重塑架构,推进组织机制深度融合

高校和公安机关在传统运作模式下,经常受到信息壁垒限制,在处理突发事件时很难迅速聚集起联合反制力量,通过建立实体化作战平台可以消除部门之间的层级隔阂。以义乌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所形成的校警驿站实体作为现实参考,教育行政部门通过联合属地公安力量进驻校园,实现了风险前端感知的空间前置转移,并且在物理空间方面形成了应对隐蔽治安隐患的实体防线。在该种共同治理模式的推动作用下,警校双方通过定期召开联席会和隐患排查会,把分散运行的监控数据同公安防控网络进行紧密连接,从而让被动接警模式转变为

主动干预预警。警务力量的物理前置为高校保卫队伍在法治威慑和专业技能上的防御能力带来大幅提高,让复杂矛盾纠纷可以在校园初级发酵阶段快速化解。借由建立安全信息每日互通的双轨长效运作模式,驻校警员和保卫干部可以针对网络舆情波动进行联合推演研判,促使校园治理指令得到高效传导并实现精准落地。

二、数据驱动延伸防线,强化智慧技防空间管治

现代信息技术不断更新,为校园安全管理带来了新的技术支持。建立跨部门数据共享智能网,使警校联动可以在数字虚拟空间里建立起抵御隐性风险的智慧网络。依靠公安系统的大数据运算能力和高校智慧后勤运行数据的结合,管理者可以对学生异常晚归和拦截诈骗信息进行全天候的动态捕捉,并且形成针对特定高危群体的个性化智能预警模型。数字屏障在对警务力量进行严密防护之后,警务工作进一步进入学生日常生活中的微观空间,并且把反诈宣讲和心理疏导业务,直接安排在学生公寓网格区域内,这使安防防线

同学生日常作息的结合程度达到空前提高。湖南城市学院推行的“安全教育进公寓”网格化操作经验说明,依靠建立宿舍长和安全员信息汇报协同链条,排查触角可以到达校园最基层末端,让微小的治安隐患或心理波动能在第一时间触发基层预警。引入智慧算法进行导航,并且线下网格通过人工进行细致的巡查和排查,这样减少了社会人员穿梭所产生的区域管理盲区,同时也加强了抵御外部因素侵犯的防护网络。

三、资源重组共建生态拓展文化塑型应急力量

校园安全的维护不仅是物理围墙防御隔离,防线也需融入全体师生内心,形成对法治规则和潜在安全风险的警惕防范意识,警校双方应通过优化教育资源配置达到高层次的交叉融合。公安机关拥有大量实战博弈案例和一线反恐防暴经验,把它们变成高校安全教育学分课程的主要宣讲材料,并且在课堂理论教学之外增加高仿真的突发火情应急演练,可以极大地消除学生群体中存在的侥幸心理。受训者在此类人为制造的高压拟真环境中进行

极限逃生和自救演练,他们面对突发危机的心理承受阈值会大幅度提高,由此在短时间内摆脱遇到突发公共事件时本能的恐慌失措状态,塑造出拥有基础互助自救技能的基层自防组织。为支持这种常态化的演练生态循环,内部保卫队伍的结构重组尤为重要,应淘汰那些老龄化且专业技能滞后的单一老化工队伍,转而引入那些拥有较高职业素养,且经过整体化技能培训的现代化安防力量。随着宣讲资源逐渐倾斜,以及校园应急队伍实现全面更新换代,警校协作范围逐渐扩大到抵御网络意识形态渗透的防线,最后形成全员参与的坚强安全环境。

四、结语

高校平安校园建设是一项需要多维资源投入的整体工程,依靠警参与和治理结构重组,管理者可以从多个角度观察隐藏风险。警校双方应继续推动数据融通和力量融合,将法治思维融入共治的执行细节中,共同保障高等教育在安定有序的环境中稳步发展。

【作者单位:河北金融学院党委安全工作室】

鹤壁发展新质生产力 法治保障研究

袁洋 安清峰

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新质生产力以创新为主导,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本质是先进生产力。法治作为现代文明标志,能够稳定预期、矫正风险、引导新质生产力向善发展。当前,鹤壁正处于结构调整、动能转换和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面临稳增长与高质量发展的双重任务,亟须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作用,从立法供给、法治化营商环境、公共法律服务三方面探索符合本地实际的高水平法治保障路径,推动新时代鹤壁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建设。

一、鹤壁新质生产力发展现状

鹤壁通过强化创新驱动,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鹤壁科创新城聚焦智能制造与数字经济,建设淇河实验室(涉及镁基、生物医用新材料)、墨子实验室鹤壁中试基地、飞天生物中试基地、华为垂天5G边缘计算实验室等,形成科技成果转化链条。创新主体培育成效显著:2025年,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13家,高新技术企业15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548家,构建了从创新团队到龙头企业的梯次发展格局。创新生态持续优化,成立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大市场,设立13个总规模超47亿元的投资基金,推行“揭榜挂帅”“赛马制”,入选全国首批创新驱动示范市。

二、鹤壁新质生产力发展中的法治需求

(一)科技创新机制建设的法治需求。科技创新是鹤壁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核心驱动力,而完善的法治环境对于科技创新机制建设至关重要。在科技创新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不足,相关新兴技术领域法律规则缺失等法律问题,可能导致科技成果转化问题无法得到及时有效的解决,使得在科技成果转化中缺少法律依据和支撑。

(二)优化营商环境的法治需求。数字经济时代,法治对优化营商环境有着具体而明确的要求。鹤壁科创新城在数字交易额上已实现重大突破,但是,在数据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上规范不足,行政审批环节仍需要优化,都在影响企业的经营活力。可见,根据优化数字营商环境的需求及时修订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需求十分紧迫。

(三)做优法治服务的实践需求。2023年,新批外商投资企业虽增长21.4%,但合同利用外资下降65.4%、实际利用外资下降21.1%,反映企业“安全感”不足。尽管出台了《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和“五位一体”服务机制,但缺乏立法机关为数字经济提供法治护航,服务机制的最优实现仍需强化市场环境司法保障,提升司法司法质效。

三、鹤壁新质生产力法治保障体系构建

(一)加快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

的立法供给。科技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必须充分发挥法治在激发创新活力、完善创新体制机制、保护创新成果应用等方面的作用。随着鹤壁新兴产业的迅速发展,需要不断强化科技创新制度保障,围绕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等板块,加快出台《鹤壁市数字经济发展促进条例》《鹤壁市人工智能产业促进条例》等地方性法规。提升政府立法质效,借鉴《鹤壁市循环经济生态城市建设条例》经验,聚焦新兴产业制定《数字经济促进条例》,明确数据安全、产业扶持政策,探索“小切口”“小快灵”立法和快速响应机制。

(二)营造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率先突破,贯彻落实《河南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综合运用巡视巡察、述法点评、法治督察等方式,提升市场主体法治获得感。强化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全面落实《河南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和《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建立行政法治协调监督工作体系,推进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和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开展常态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督察,以执法“温度”提升营商环境“热度”。构建多元化涉企矛盾纠纷解决机制,鼓励民营企业优先选择仲裁、行政复议、调解等方式,落实鹤壁市政法系统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52条举措,推进一站式诉讼服务和涉企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开辟绿色通道及时化解纠纷。

(三)做优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法治服务。优化提升涉外法治服务水平,创新“五位一体”服务机制,法院开设涉外法律服务窗口,搭建涉外法律服务在线平台,组建数字经济法律服务团队。持续做好重点领域法治保障,搭建科技创新与法律服务平台,推动司法机关、科研院所与科创企业深度融合,借助律师、法律专家提供一对一法律服务,为企业“量身定制”支持政策。整合用活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搭建“一站式、窗口化、综合性”服务平台,实现线上线下联动,变企业有事找上门为法律服务送上门,增强企业法律风险意识,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

综上所述,鹤壁发展新质生产力必须将法治贯穿于科技创新、产业升级、绿色转型全过程。通过加快立法供给、优化营商环境、做优法律服务,打破制度障碍,形成与新质生产力相适应的法治上层建筑,以高水平法治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实现科技创新与法治建设的双赢,为鹤壁建设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提供坚实保障。

【袁洋系鹤壁职业技术学院助教,安清峰系鹤壁职业技术学院助教】

征稿

xxrbll@126.com



(一)加快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